

论增强企业活力的条件和机制

许 俊 千

一、增强企业活力的内部和外部条件

我国实行社会主义的有计划商品经济,当前,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发展,正在形成一整套把计划和市场、微观搞活和宏观控制有机地结合起来的机制。市场体系逐步完善起来,企业转轨变型,也在逐步增加活力。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就“七五”期间经济体制改革的任务提出:“进一步增加企业特别是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的活动,使之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市场,逐步完善市场体系;国家对企业的管理逐步由直接控制为主转向间接控制为主,建立宏观经济管理制度”。这就是说,我们今天的改革是围绕着宏观经济管理和微观经济管理的结合,把企业、市场和宏观调节体系相互紧密联系起来,全面形成一个有效运转的经济体系。

所谓市场体系就是在国家计划下建立多种形式、多种结构、多个层次组成的社会主义统一市场。近些年来,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正确方针,我们为完善市场体系已做过不少工作,市场功能逐步扩大,正在为加速商品经济的发展,创造更宽大的市场环境。但今天,却只能说我们的市场体系尚处在一个初级阶段,要使整个国民经济从各个方面和各个层次的广阔视野里,把全部社会经济生活都纳入市场轨道,有计划促进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还需要我们进一步努力。

同时,为了与逐步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相适应,我们要建立新的宏观管理制度,将直接控制改为以间接控制为主。所谓间接控制,就是对环境的控制。因为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离不开要用市场机制,总体上宏观经济管理也必须借助市场的力量和谐地实现社会经济生活的平衡和灵活运行,同时也要建立一个能够自觉运用价值规律的计划调节机制,不断改善企业的外部经济关系,为企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和更宽松的外部环境,包括经济环境社会环境和自然环境以及这三者之间的相互联系。

可知,增强企业活力并不是一个单独运行的问题,而必须创立外部条件,使企业有一个良好的经营环境。当然,企业本身有其重要的内部条件,它必须发挥市场主体的能动性,充分反映市场的需求,保证商品生产经营活动能适应市场的变化,做好产品质量的品种、规格、价格的销售方式以及售后服务等。既要产出适销对路的产品并要力求每个单位产品的价值量低于社会必要劳动量,不断实现和提高经济效益。因此,企业必须根据经营环境变化的轨迹,不断改善经营管理,加速资源转换的效率,它的活力也表现为外部环境的反应。企业是发展商品经济的基础,要增强它的活力,内部和外部条件有着不可分割的紧密联系。

二、增强企业活力要立足于企业行为的自主性

企业总是在一定的社会环境中生存和发展的，它的行为总要满足、完成一定的社会目标，我们社会主义企业增强活力的最终目的，就是要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为国家创造更多的财富，提高人民生活的水平。企业的社会目标，必须自觉遵循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它是具有生命力和能动性的有机体，它的活力既然表现为对外部环境的反应，企业首先要具有自主性，作为商品生产和经营的实体，要能够充满活力和生机，必然要具有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积累的条件和机能。

自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处在新旧体制交替的战略性转变时期，已在致力于政企分开，解脱企业在行政上羁绊，可是由于企业长期来习惯于依靠行政信号，它的一举一动都要受外力的支配和控制，宏观经济管理部门也习惯于按照计划和行政手段领导和指令企业的活动，企业自己也就把自己置于被动的单纯执行生产职能的从属地位。这样的缺乏自主性，增加活力就更无从谈起。这种长期来造成的现实，影响很深，至今在某些人的头脑中不免还有一种思维定势，有形无形地在泯灭着企业行为的自主性。

众所周知，我国的经济体制来自苏联经济模式，当初也并不感到有什么不利，建国初期实行高度集权，有利于宏观控制，集中使用人力、财力和物力，五十年代我们在这方面还发挥过不小的优势。随着经济的发展，决策过于集中，一切都纳入国家计划，不分巨细把整个经济领域都包揽起来，企业变成了行政的附属物，只有听从行政的信号。苏联有人把这种作法称之为传声筒式的管理，企业用不着为自身的生存和发展多担心，今天，这显然已成为社会主义国家体制改革的核心问题。苏联的学者们曾风趣地描绘过他们企业僵硬的处境，把大大小小的企业比作突然面临一整排军官指挥的士兵，当其中一位军官下达前进的口令时，另有军官却在高喊“卧倒”。这样的指挥职能只能使企业的经理厂长们把他们的聪明才智，用在应付莫斯科的计划决策者，各类指挥官的口令上，而不可能有发现创新的机会，对外部环境反应也只有越来越单调和迟钝，企业失去了自主的能动性，就更无从增强自己的活力。最近，戈尔巴乔夫在领导苏联经济改革中，已明显地意识到了这一点，提出了所谓“自治思想”，并明确地写进了苏联新的企业法。公开认许：1. 全民所有制不是无主的，它的占有和支配要通过企业劳动集体来实现；2. 自治不等于自流，但上级机关不能干涉企业的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由于执行上级机关侵犯企业权利的指示而使企业蒙受的损失，应由下达这种指示的机关赔偿”；3. 企业管理体制实行在劳动集体大会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使企业的权力中心从企业行政中转移出来，企业的厂长经理不再是主宰一切的领导。

从这些可以清楚地看到苏联今天的改革，对企业管理体制转换问题，已引起了高度的重视，理论上迈开了一大步，这对我们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和启示。

我国今天改革苏联经济模式影响下而形成的旧经济管理体制，从政企分开，简政放权到采用利益均衡的办法——国家对企业让利。这些都旨在导致企业行为的自主性，增强企业的活力，特别对放权、让利已成了人人关心的大问题，可是企业本身的许多有关责任，权利和承担风险的统一问题却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企业还处于缺乏承担风险的机制和真正独立经营的环境，在新旧交替的过程中，有些问题还没有离开旧的轨道，这样就难免要出现放权、让利的讨价、还价现象，国家在财政上也可能避免不了采用某些临时应付的措施。就近年来的国家和企业所得比重变化的实际情况看，我国企业从让利中得到的好处明显上升，据统

计,企业所得由一九八一年的9.5%上升到1985年的26.1%,可是很多企业今天并不比以前充裕,仍感到困难重重,这当然有多种原因,而由于缺乏机制同步转换,企业行为不能真正具有自主性,不能说不是最关键的问题。这并不难理解,因为权益只是个常数,是守恒的,有一种此消彼长的关系,如果只一味强调让利,国家让多了,在财政上就不免要缩短对其他一些社会事业的开支,实际上就足以使这些社会事业的发展,要通过各种渠道求助于企业,而今企业又缺少机制转换的保证,它只好随着形势要求,慷慨解囊。这样循环下去,不仅不能生财,反而要散财、费财。所以我们今天要使企业行为真正发挥自主性,就必须相适应地加速机制的变革,适时合理地理顺关系,按照 $1 + 1 > 2$ 的倍率放大的原理,使放权让利真能产生正效应,防止套入放让——集权——再放让的循环过程,一定要使企业真能充满活力,成为自主经营的实体。

三、增强企业活力要有企业行为的灵敏性和规范性

我们实行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不论是宏观经济管理部门和企业,都要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促进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企业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更必须自觉、主动及时地决定自己的经营方向,讲求战略策略,善于组织自己的生产流通活动,懂得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服务三连贯的整套本领,它的本身就应具有强烈的市场意识,对市场信号的变动具有灵敏的反映能力,只有具备高度的灵敏性,适应市场信息的调节,才可能使自己根据市场经营环境变化的轨迹,不断增强活力,提高应变能力和竞争能力,为资源开发,技术开发、以及智力开发开拓新的局面。

同时也要看到,企业行为要提高灵活性,并不是为所欲为,漫无边际,在我国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中,企业行为更具有一定的规范性,不言而喻,规范性是指企业活动必须发挥自己的优势,遵循国家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范,自觉地接受和调配宏观管理的制约作用。企业应是具有一定权力和义务的法人,对自己的一切行为应承担经济、法律和社会责任,运用正常手段的途经,取得合法的经济效益并扩大社会效益。今天企业都是现代商品生产的经营实体,实际上也孕育着自我改造,自我发展和自我约束的机制,这是我国社会主义企业行为具有的最大特征。就拿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来讲,它们实行市场经济,面对着它们层出不穷的社会矛盾,企业在市场营销理论发展的过程中,今天也在大谈其企业的社会责任和公共关系,当然,它们实行的那些在性质上与我们的根本要求不同,但也表明企业要做到生存和发展,就要为适应社会要求,争取社会了解、信任和支持,树立企业的信誉和处理好企业与消费者以及企业与企业之间的关系,必须采取规范性的措施和行动。

前一个时期,我国一些经济理论工作者和企业管理实践工作者只把企业行为的自主性作为搞活企业的核心问题,开展过广泛的讨论,他们围绕着企业内部、外部条件和机制转换以及企业的环境关系,也提出过不少理论性的问题,反映了许多新的情况,但也有人强调企业只要有了自主权,其他的事就好办,这些年来在改革实践过程中体现出来的也只是针对企业行为自主性问题把放权让利作为主要手段。不少人仍认为只要解决了企业行为自主性这个“纲”,就可以自然地带来企业行为的灵敏性和规范性,甚至有人提出只要把自主权全部交给企业的决策者——经理厂长们,就有力扭转呆滞不灵的旧局面。却很少人考虑和研究在商品经济环境还不够完备,市场体系还不够完善时,企业是不是都能真正自主,今天我们从实践中已察觉到企业行为自主性,并不会自然地带来企业行为的灵敏性和规范性,我们要生生不

息地增强企业的活力，只有从根本出发不断提高整个机制转换的效率，发挥企业行为的自主性的同时，要并随着企业行为的灵敏性和规范性，必须从三性整体理顺关系，全面进行考察，加强机制转换设计的研究。如果我们只强调提高企业的自主权，而忽视整个机制的转换，长此下去，就可能导致一些与改革不相容的现象，到了无可奈何之际，势必又得乞灵于行政手段，对企业进行强制调整，或一味加以控制，还可能使企业行为的自主性受到负向转化，因此，为了避免这类反常的逆性循环并使其转向于良性循环，加深对企业行为的自主性、灵敏性和规范性三性理论和整个机制转化的研究具有很大的现实意义和战略意义。

四、增强企业活力也要进一步拓展组织上的协作和联系

企业活力来自内部和外部两个方面，也要同时加强宏观经济管理和微观经济管理的组织机能，健全它们的职能作用，使二者达到优化的结合和联系，有利于实现宏观效益与微观效益的统一。

当前在经济改革不断深入发展的进程中，我们日益看到宏观经济管理和微观经济管理相结合和衔接的重要性。它们之间的关系是相辅相成，相得益彰。今天，宏观由直接控制转向以间接控制为主，各级宏观经济管理部门为保证企业按照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正确轨道进行，进一步为企业创造宽松的市场环境和为企业的发展指明方向，必须彻底改变过去长期来习惯执行单一控制职能的组织形态，有系统地完善控制体系，充分发挥组织、调节、监督全部管理职能的作用。企业从封闭走向开放；突破了各自的行业、部门、地区以至国界，它们为发挥各自的优势、使各项生产要素得到更加合理的配置和组合，也更需要拓展组织机能并灵活地适应外部组织关系的变化，在运动中自动迎合宏观组织的导向。近两年来，在全国范围开展的横向经济联合，就是适应这种新的形势，而体现出组织结构的变化、为增强企业活力广泛开辟了新的途径。特别是一些大中型企业与各种类型的联合体，如企业集团、企业群体等等它们从组织上凭着自有的优势，网络大批小型国营和集体企业，不但共同增进产量、质量，还有力地促进管理人员素质的提高，推动科技交流、企业的技术进步以及资金、物资的融通和调剂。象湖北省的二汽为主体组织的东风汽车联营公司，以大厂为依托，以“拳头”产品为龙头而组成的企业集团，网络了148家企业，跨越21个省市，使产量和经济效益都取得了较大的绩效，显现出万马奔腾的巨大活力。

从这里可以说明，企业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千差万别，各个企业的实力和情况不同，如能发挥组织协作，通过联合各种生产要素重新组合起来，形成一种新的、较全面的综合优势，就可以发掘更多的潜能，大大增加企业的活力。从全局观点看，还可以促进宏观经济管理进一步改变职能，开拓新的局面。

所以，我们要全面增强企业的活力，使企业能够随着生产水平提高而不断地发展，也需要适时改进生产、经营的组织结构，通过协作来满足企业技术进步和扩大再生产的要求。社会化大生产不断发展，企业势必扩大组织规模和联系，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将日益成为一个紧密联系的有机整体。

总的来讲，我们有计划发展商品经济，必须从增强企业活力着眼。由于整个经济体制尚处在新旧交替之中，系统功能还不够健全，市场体系也不够完善，各种机制都需要加速建立和转换、企业的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更需要改善；宏观经济管理必须与微观经济管理得到正当的结合。这些都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需要我们更深入地研究。